

华合论坛

专版

当好经济卫士 服务鹰城发展

——平顶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工作回眸

近年来,平顶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紧紧围绕“调整结构、转型发展”中心任务,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新理念,以营造宽松便捷的营商环境、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为目标,持续深入推进工商体制改革和商事制度改革,全面履行工商行政管理职能,在促进市场主体发展、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市工商局先后获得“全国文明单位”“平安建设先进单位”“安全生产先进单位”“依法行政先进单位”“企业服务工作先进单位”“廉政文化进机关先进单位”等70多项荣誉称号,在全市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工作中两次被市委、市政府授予“集体三等功”。



党员代表重温入党誓词

改革篇

近年来,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的总体部署,工商部门主要进行了两次大的改革,一是工商部门自身的体制改革,二是作为经济体制改革“先手棋”的商事制度改革。

圆满完成工商体制改革和职能划转。根据河南省政府《关于调整省级以下工商质监行政管理体制的通知》精神,在省工商局的统一部署下,市、县两级工商部门在地方党委、政府的大力支持下,积极与地方对接,全市工商系统于2014年12月完成了市、县工商局两级领导干部档案移交工作,工商体制实现了由原来的省以下垂直管理转变为地方政府分级管理。在工商职能调整方面,根据《平顶山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主要职责和人员编制调整的通知》要求,2015年6月11日,市工商局正式将流通环节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职责移交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并相应地将基层工商分局的23名工商人员划转到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各县(市)工商局也根据当地党委、政府的安排,完



到田间地头进行商标宣传



12315接线大厅

成了职能调整和人员划转工作。

强力推进商事制度改革。一是改注册资本实缴制为认缴登记制,取消原有的公司注册资本最低限额、出资方式、出资期限等条件限制,公司实收资本不再作为工商登记事项;二是改“先证后照”为“先照后证”,各级工商机关对不涉及前置审批事项的申请,直接受理核发营业执照;三是放宽住所(经营场所)登记条件,允许“一照多址”和“一址多照”,允许民用住宅作为住所登记;四是下放冠市名企业名称核准权,授权各县(市)局、分局直接办理本地、本辖区企业冠市名核准业务;五是全面实施“三证合一、一照一码”改革,整合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一站式受理,发放统一企业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商事制度改革为我市稳增长、调结构、促

就业作出了积极贡献,成为全面深化改革的一大亮点。一是推动市场主体快速增长。改革实施以来,我市月均新登记企业521户,是改革前的2.4倍。二是助力产业结构调整。目前,我市第一、二、三产业市场主体数量占比分别为5.61%、5.57%、88.55%,服务业主导地位不断巩固。三是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截至目前,我市新登记私营企业达12390户,同比增长31.96%;新登记个体工商户达58382户,同比增长21.9%。农民专业合作社目前已经达到2855个,不但推动了农民就业创业,也拓宽了扶贫攻坚的途径。四是带动社会就业。改革实施以来,全市个体工商户从业人员总数增加27659人,每个企业平均吸纳就业2.2人,个体工商户从业人员总数增加5.7万人。

服务篇

近年来,市工商局强化政策落实,优化服务措施,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大力推进登记注册便利化。市工商局先后向分局下发了400余户企业,方便了企业就近办理业务。继续加强窗口建设,简化登记审批流程,提高办结效率,目前当天办结率达60%,提前办结率达100%。市工商局窗口连续7个月被评为优质服务窗口。

持续深化企业服务。市工商局积极服务我市招商、安商,确保了20多家招商企业落地生根;与工商银行平顶山分行签署了《全面战略合作协议》,目前已为127户小微企业提供贷款7.18亿元。

深入实施商标品牌战略。加强商标品牌的梯次培育,将“铁福来”等55件商标分类纳入商标后备库,形成商标品牌发展梯队;协调落实商标奖励政策,市政府兑付100万元对“宝丰国色清香”等5件著名商标企业进行了奖励。宝丰县、叶县、舞钢市、湛河区、高新区等对获得驰名、著名商标和地理标志的企业,在省、市政府奖励的基础上另行奖励。

全面推行服务型执法。市工商局教育全体工商执法人员牢固树立服务型执法理念。在基层执法中推行引导、规劝、约谈等行政指导方式,积极构建管理、执法、服务三位一体的行政执法新模式,努力实现“查处一个案件、规范一个行业、普及一部法律、堵塞一个漏洞”的工作目标。市工商局被省法制办确定为服务型执法试点单位。

营造良好文明经营氛围。利用国际消费者权益日、12.4法制宣传日等时间节点,市工商局大力宣传市场管理法律法规及消费者权益保护知识,引导市场开办者和经营者增强遵纪守法意识。广泛开展“守合同重信用企业”“文明市场”“文明商户”评选等活动,激励经营者诚信经营,发挥典型引领作用,形成良好的经营氛围。

执法篇

近年来,市工商局切实处理企业、行业、社会和政府的关系,通过“企业自治、行业自律、社会监督、政府监管”,形成社会共治的良好局面。

围绕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市工商局全面

落实企业信息公示、“双随机”抽查、经营异常名录、企业公示虚假信息举报等制度,建立健全协同监管和联合惩戒机制。今年以来,按照省工商局的统一部署,积极做好河南省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监管警示系统建设,完成了工商系统内部所有涉企信息的归集工作。目前,正在按照《河南省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监管警示系统信息归集和运用管理暂行办法》,积极协调市直有关部门,做好企业信息统一归集的前期准备工作。积极开展鹰城红盾系列专项执法行动,依法查处无照经营、假冒侵权、违法广告、传销等违法行为,今年上半年共查处各类违法案件827起,有力地规范了辖区市场经济秩序。同时,做好“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公示工作,上报国家级“守重”企业7家,省级“守重”企业40家。利用广告监测系统对我市主要媒体广告进行全天候、无缝隙、常态化监测,今年上半年共监测各类广告77239条,发现涉嫌违法广告21条,下达责令停播通知书8份,约谈相关媒体3次,交办转办案件11件。制定印发了《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实施方案》,开展成品油市场专项整治和散煤销售点整治工作。落实安全生产领域各项工作,配合市政府安委会开展春季安全生产大检查和安全生产月,配合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对人力资源市场和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开展了专项督导检查,配合地方党委、政府开展了非法集资广告专项整治和非法集资金企业排查工作。

市工商局积极开展了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的编制工作,厘清工商监管执法权力和责任事项320项,绘制各类职权运行流程图28份,圆满完成“两单”编制工作,为全市工商系统正确履行职责、依法行使权力打下了基础。在全省工商系统率先出台了《关于进一步推行行政指导工作的实施意见(试行)》,确定了卫东分局、高新区分局、宝丰县局三个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示范点,在全系统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开展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基层提升年”活动。市工商局法治工商建设受到了省政府法制办和市政府的高度关注,被评为全省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先进单位,并被指定为首批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观摩点。

此外,市工商局加强法律宣传,开展行政指导,增强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法制意识,严格规范经营活动。积极引导直销企业履行社会责任,参与社会公益活动。近年来,我市几家大型直销企业先后在鲁山县、宝丰县和叶县等5个山区贫困小学捐赠价值近30万元的电教室、书屋、学习用品、体育用品、厨具等;在叶县投资50余万元建造了一所希望小学。

维权篇

近年来,市工商局始终把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作为工商行政管理工作服务民生的第一要求,以消费维权工作为抓手,让消费市场成为信心市场。

加强消费维权宣传教育引导。市工商局举行“3.15”广场活动和12315公众开放日、消费维权进社区等活动,并通过微信公众平台发布信息,增强消费者法律意识和维权意识。同时,会同市金融办召开12家银行和7家证券公司参加的行政指导会议,深入宣传工商职能,全面解答企业疑问。今年8月,消费维权工作人员深入联通公司和河南鹰城集团等企业开展工商法律法规普及和行政指导活动,增强了市场主体的遵纪守法意识和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意识。

加强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监管。以消费者申诉、举报,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商品为重点,以节日商品和区域性消费集中商品为重点,有针对性地开展质量监测工作,今年先后

抽检了车用润滑油、背包、汽车电子设备、学生用品、服装、油漆、涂料等七大类150多个批次,并配合省工商局对平顶山市区流通领域销售的6类18个批次的儿童玩具和童车商品进行了抽检,查处不合格商品案件8起,开展行业约谈会,规范经营行为。

加强消费维权体系建设。大力推进12315消费维权站点进商场、进超市、进市场、进企业、进景区“五进”工程,力求把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消费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市工商局12315申诉举报指挥中心落实电话接通率、诉求办结率、调解成功率、举报查实率和诉转案率“五率”考核工作,今年上半年共受理各类咨询、举报、申诉7353件,全部按规处理。

市工商局适时发布消费警示,不断提升维权效能。今年以来,先后发布“购买三轮、四轮电动车,消费者需谨慎”“老年消费者,慎购保健品”“预付消费有风险”等消费警示,及时提醒消费者安全、科学消费。

队伍篇

市工商局党组把“抓班子、带队伍,转作风、树形象”作为各项工作的重中之重,坚持在



检查钢材市场



工商人员为市民讲解假借假知识



工商人员为参加3·15开放日的群众讲解12315申诉处理流程



工商执法人员整装待发

狠抓干部作风上动真格,在提升队伍素质上做文章,使工商系统整体形象得到提升。

市工商局党组从加强自身建设做起,落实党组中心组学习计划,带头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党的十八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党规党纪,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完善议事决策制度,拟定实施了《局长办公会议制度》《局务会议制度》和《党组议事规则》,使议事程序更加规范。建立健全了市工商局班子成员联系基层的工作制度,定期听取联系单位的工作汇报,定期到基层走访调研,全面掌握基层工作情况,听取收集基层意见建议,形成了上下良性互动的工作局面。

市工商局新一届党组始终把加强机关作风建设放在重要位置,近年来通过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认真组织广大党员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认真查找、整改工作中存在的“四风”等问题,积极改进工作作风,赢得了社会各界的支持和好评,在全市政风行风评议综合排名中市工商局连续多年名列前茅。特别是今年以来,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市工商局党组坚持学做互进,改促并举、知行合一,制定了《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清单》,将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细化到主要领导、分管副职,推进“两个责任”的全面落实。坚持党组书记上党课、对党员干部开展廉政教育,邀请市纪委领导专题讲解党规党纪,增强党员干部的规矩意识和纪律意识。组织开展“廉政教育、为官不为”专项治理行动,依托行政效能电子监察监控系统,实行远程随机抽查点名制度,加强对各级工商登记窗口的实时监控,同时加大执纪问责力度,适时约谈相关责任人,去年以来先后约谈分局班子主要负责人、纪检组长16人次,诫勉谈话5人次,通报24人,给予党纪处分18人,实现了强化责任意识、提升履职能力、弘扬务实作风的工作目标。

市工商局党组高度重视机关精神文明建设,以持续推进精神文明建为抓手,努力塑造为民、务实、清廉的工商文化。为了实现规范化管理,制定完善了《机关考勤制度》《机关财务管理规定》《机关车辆管理制度》《机关差旅费报销办法》《机关文印管理办法》《机关办公用品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为了提高干部队伍综合素质,市工商局狠抓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先后编印《文明知识汇编》《企业登记注册规范》《执法办案规范》《工商所建设管理规范》《工商行政管理行政执法责任制》和《执法监督实施办法》等,开展全员普法教育、执法资格考试、评选业务能手等活动,同时运用工商网络教学平台持续举办专题业务培训,在全系统形成了注重学习、比学赶帮的良好氛围。为了提高广大干部思想道德修养,市工商局以“道德讲堂”、开展志愿服务活动为载体,开展丰富多彩的精神文明创建活动。通过持续开展“学雷锋活动”、争创“三型党组织”和争当“五个模范”活动,先后选树了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党组织,强化学习模范、服务发展模范、监管执法模范,消费维权模范、道德建设模范等,增强了干部职工争先创优意识,提高了队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围绕我市转型发展这一主题,市工商局将牢牢把握新的发展机遇,认真贯彻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振奋精神,主动担当,精准施策,攻坚克难,统筹做好各项工作,为我市加快资源型城市转型发展、决胜全面小康作出应有贡献。

(本报记者 吴玉山 通讯员 樊京铭) 本版图片由市工商局提供